

“承繼與拓新——漢語語言文字學國際研討會”紀要

黃正謙

香港中文大學

1. 會議資料

香港中文大學（以下簡稱“中大”）中國語言及文學系（以下簡稱“中文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十八日舉辦“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五十周年系慶活動：承繼與拓新——漢語語言文字學國際研討會”。會議廣邀海內外專家學者，聚首一堂，交流最新之研究成果。

中文系乃中大歷史最悠久的學系之一，與中大一起成長，二零一三年共同慶祝成立五十周年。“香港中文大學”取名“中文”，可觀其學術發展取向，與中國語文乃至中國文化，關係密切。《論語》云：“五十而知天命。”深研中國語文特質，發揚中國傳統文化，自是中大及中文系天命之所在。

會議討論範圍廣泛，涵蓋漢語語言文字研究四大類別，即（一）文字學、（二）音韻學、（三）訓詁學、（四）語法學。於此四大範疇，大會分別邀得四位國際學術權威擔任主題演講嘉賓，即裘錫圭教授（中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主講文字學，丁邦新教授（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主講音韻學，蔣紹愚教授（北京大學漢語語言學研究中心）主講訓詁學，貝羅貝教授（Alain Peyraube）（法國巴黎東亞語言研究所）主講語法學。文字、音韻、訓詁、語法共治一爐，既傳統又現代，融通中西，對漢語語言文字作全方位之探究，乃本研討會新穎獨特之安排，饒富深意。會議為期兩天，共分六場，首五場各分四組，共計論文九十餘篇，與會學者來自兩岸三地、澳門、新加坡、日本及法國。碩彥鴻儒一時麇集香江，洵為近年本港希見之學林盛事。

2. 主題演講內容摘要

開幕典禮於首天早上舉行。先由中大校長沈祖堯教授、中文系榮休教授張洪年教授及中文系系主任何志華教授致歡迎辭。張洪年教授特別向與會學者介紹中大中文系五十年來漢語語言文字學之教學及研究成績。

接由四位主題演講嘉賓分別發表演講。裘錫圭教授（由沈培教授代為讀出）以〈說《論語·述而》“亂神”〉為題。“子不語怪力亂神”，自古以來有兩種讀法，其一，

以孔子所“不語”者為“怪”“力”“亂”“神”四事；其二，以孔子所“不語”者為“怪力”與“亂神”二事。曹魏何晏等人撰《論語集解》，取王肅注而不取鄭玄注（按鄭注見《論語鄭氏注》，敦煌發現之伯希和 2510 號唐寫殘本），讀作“怪”“力”“亂”“神”四事。南梁皇侃《論語義疏》則不明引鄭注，但仍引東晉李充“怪力”“亂神”之讀法。宋代以還，“怪”“力”“亂”“神”讀法佔絕對優勢，“怪力”“亂神”之讀法幾乎無人採用。近年則有重返“怪力”“亂神”讀法之趨勢，如王清淮（1996）、劉茜（2008）之論文，及 2008 年出版楊朝明《論語詮解》及 2011 年出版董楚平《論語鉤沉》。當然，對“怪力”、“亂神”二詞之詮釋，各家之說不一。文章最後指出，近代以來，有學者信從“怪”“力”“亂”“神”之讀法，並據此認為孔子對於鬼神持懷疑甚或否定態度，裘教授認為並不妥當。

丁邦新教授則以〈漢語語音史大事繫年：一個開放性的計畫〉為題。丁教授強調，所謂“大事”有二義：其一，指研究漢語語音史過程中發生之大事，例如 1931 年李方桂先生發表《切韻 â 的來源》，1936 年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三位先生用五年時間完成高本漢鉅著《中國音韻學研究》之翻譯；其二，指漢語語音演變歷史中發生之大事，例如閩語白話音何時從古漢語分支出來？上古音濁輔音韻尾何時消失？能不能指出大約之年代？前者偏重漢語語音學史，後者偏重漢語語音演變史，而丁教授所指乃屬後者。既然偏重漢語語音演變，是以計畫本身是開放的，因目前沒有解決之年代問題，遠比已解決者為多。例如各大方言何時從主流漢語——分支出來？若承認上古漢語有複輔音，則複輔音何時消失？中古以後聲調之分化從何時開始？各大方言之先後如何？有許多問題尚待解決。本文只提出數個問題，嘗試推測約略之年代，先做一點繫年工作，期望引起同行學者之興趣，願意繼續充實計畫之內容。

蔣紹愚教授以〈詞義變化與句法變化〉為題，強調詞義與句法並非截然二分，二者其實互為影響。詞義與句法從前是分開研究的，最近學者方開始關注二者之關係。本文探討二者之關係，認為詞義變化影響詞之句法組合；反過來，句法亦影響詞義之變化，且詞義與句法組合可同時發生變化。文章著重討論“語境吸收”及古代漢語之使動句式（構式）對詞義變化之影響，並以“謂”與“言”為例，分析詞之語義要素變化與詞之句法組合變化對詞義派生之影響。

貝羅貝教授以〈漢語從綜合語演變成分析語嗎？〉（Has Chinese changed from a synthetic language into an analytic language?）為題，從當代語言學角度闡釋漢語之歷時演變，認為從上古漢語至中古漢語，從中古漢語至現代乃至當代漢語，漢語之“分析性”（analyticity）越來越強。貝羅貝教授強調，所謂“綜合的”（synthetic）與“分析的”（analytic），皆相對而非絕對論。貝羅貝教授同意上古漢語（Archaic Chinese, 11th-2nd c. BCE）、尤其古典漢語（Classical Chinese, 5th-2nd c. BCE）有

“屈折形態” (inflectional morphology) 之說法，是以漢語“分析性”越來越強之假說，有相當之理據。

3. 會議論文內容摘要

甲骨學方面，蔡哲茂〈殷卜辭“三公父二”試釋〉指出，武丁時代卜辭中所稱之“三父”、“三介父”，與歷組卜辭中祖庚、祖甲稱之為三祖，廩辛、康丁時期又稱為“三公”，所指皆同一批先祖，其稱謂經三代而有三變；李宗焜〈甲骨遙綴不可盡信〉以張秉權未刊之綴合稿為例，證明《甲骨文合集》之遙綴有些是錯的，有些實綴也有問題，是以遙綴固不可盡信；蔣玉斌〈殷墟“婦女卜辭”之新分類及其對卜辭研究的意義〉指出，“婦女卜辭”至少還可分出“異卜類”(A類)等有明顯區別之小類。剔除小類後，剩餘三百多片還可繼續劃分B類及C類。由是很多看似混亂之現象，方能得到合理之解釋；周忠兵〈釋甲骨文中反映商代生活的兩個字〉認為，《合集》有一個从兩又、兩中(草)、宀的字(以A代表)，又有一個从兩又、兩中(草)、衣的字(以B代表)。作者從字形繫聯論證B可釋為“衰”，A當釋為“茨”；黃天樹〈甲骨文反義詞補說〉指出，殷墟甲骨文之反義詞數量眾多，內容豐富，多以對貞、選貞之形式出現。甲骨文單音節反義詞多數可組成雙音節反義詞詞組，少數可作為詞素以構成雙音節合成詞。

簡帛文字方面，陳偉〈清華簡《金縢》零釋〉就《周武王有疾周公所自以代王之志》，討論四個問題，即(一)穆卜、(二)備子、(三)御·厭·歸、(四)為禘；沈培〈再說兩個楚墓竹簡中讀為“一”的用例〉同意李天虹及劉雲山之論證，新蔡簡“晁日癸丑”之“晁”，當讀為“一”；又清華簡《繫年》第二十三章之“吾年”，當讀為“一年”，即“過了一年”之意；蘇建洲〈楚簡文字考釋兩篇〉以為，《郭店·窮達以時》“郢(呂)望為臧(于)棘津(于)監門壑(地)”一句，當讀為“呂望為臧(于)棘津，典監門(于)壑地”；又“股”、“殺”之“殳”，未必源自楚簡“及”之寫法；顏世鉉〈說“罷”(从羽能)和“罷”(从日能)在楚簡中的讀法及其對古書的校讀〉認為，楚簡中“罷”可讀為“一”和“揖”，“晁”可讀為表示“翌日”之“翌”、“昱”或“翼”；張顯成〈秦簡用字概論〉指出，秦簡通假字、異體字、訛誤字、古今字等特殊用字之數量，遠比同時期傳世文獻多。秦簡特殊用字及罕用字之現象突出，而秦簡常用字絕大部分都延用至今；陳偉武〈楚簡與秦簡用字習慣的若干比較研究〉則指出，除少量出於西南地區和西北地方外，多數秦簡出土於戰國時楚之故地。楚簡與秦簡在古文字學研究上，有極大之可比性；白於藍〈釋上博簡《凡物流形》篇的“姊”與“練”〉討論《凡物流形》甲、乙篇中所見“姊”“練”二字。作者認為，“姊”當讀作“際”，訓為接或至；“練”當讀作“陳”，訓為敷、布或施；范麗梅〈釋突：〈行氣玉銘〉與上博〈互先〉互證〉詳考“突”字，指出此

字於〈行氣玉銘〉及〈互先〉之脈絡中詞性相當；馮勝君〈《容成氏》賸義掇拾〉討論《容成氏》言大禹事蹟之一段簡文，認為簡 15 “足”上一字殘文可復原為“手”字，並根據傳世文獻，簡文“手足”下二字闕文，當為“胼胝”一詞；吳良寶〈戰國文字研讀三篇〉考釋包山楚簡“邕易”地名，認為從地望、地名等因素考慮，當讀為“博陽”（今河南周口、商水一帶）。作者考察戰國楚簡中“以事紀年”之繁簡格式，認為楚文字資料紀年用語中之“人名”，為“人名+之歲”更為簡省之方式。

高嶋謙一〈有待於驗證的假設——《尚書》中是否有錯簡？〉認為，《堯典》可能存有錯簡。“食哉，惟時柔遠能邇，惇德允元，而難任人，蠻夷率服”一句，“食哉”當置於“棄！黎民阻飢；汝后（>司）稷，播蒔百穀”之後，而“惟時柔遠能邇，惇德允元，而難任人，蠻夷率服”一句，當置於“皋陶，蠻夷猾夏，寇賊姦宄。汝作士。五刑有服，五服三就。五流有宅，五宅三居。惟明克允！”之後；季旭昇〈中山王響壺“亡有妬嫉”考〉根據出土戰國簡牘中“息”字多讀為“疾（嫉）”例，認為中山王響壺銘文中“亡有_𠄎息”第三字从車、从人、从牛，商聲，可能是“行商坐賈”之“商”字，在中山壺銘中可讀為“妬”，中山王壺借“𠄎”為“妬”；林宏佳〈釋“顧”——兼說“寡”〉指出，西周金文中，沈子它簋_𠄎字、毛公鼎_𠄎字，皆有學者釋為“顧”。作者透過銘文疏解及字形結構分析，進一步確認二字確可釋為“顧”；彭裕商〈古文字學與古代典籍〉強調，以新發現之古文字材料與傳世古籍對讀，往往有不少重要發現。如上博簡《民之父母》與傳世《禮記·孔子問居》對讀，郭店楚簡《老子》與傳世本《老子》對讀。但另一方面，古文字材料亦非必然優於傳世本，如新近刊佈之清華簡《金縢》，即不如今本可靠；徐在國〈陳介祺先生的古陶文研究〉指出，陳介祺乃第一位發現、收藏並研究陶文之學者。陳先生對陶文頗具卓識，對陶文時代之判定大致準確，對部分陶文之釋讀正確無誤；洪燕梅〈繁簡交融，文化創新——論兩岸漢字整合之策略及展望〉認為，漢字有許多深植人心之文化模式，如“漢字是方塊字”、“漢字是保守文化”、“繁體字是文化正統”、“漢字是表意字”、“漢字難學難寫”等等，然若深究其內涵，此等模式其實存在概念簡化、訊息訛傳或文獻誤解等問題。

音韻學方面，張群顯〈粵劇與粵音〉提出，粵劇改用粵語，要面對一個問題：即真正體現粵語語音，唱曲時必須把粵語字調一併體現出來，然則音高如何能體現字調與旋律？作者提出，粵語說唱傳統可為此問題提供解答與示範；馮淑儀〈二十一世紀粵語聲調系統的共時差異與歷時演變〉試圖觀察當代粵語聲調系統之共時差異，對此系統之重組模式與演變方向，作一初步探討；莫碧琪〈Merging of lexical tones in Hong Kong Cantonese: production and perception〉研究近年香港廣東話聲調合併之趨勢，有三組聲調正以不同速度合併，即 T2/T5 > T3/T6 > T4/T6；麥耘〈軟齶輔音與硬齶過渡音的親和性——一項語音演化研究〉指出，於漢語方言中，軟齶聲母與硬齶介音間之親和性十分常

見。例如贛語侯韻字往往產生 -i- 介音，其中軟齶聲母字最容易產生；邢向東、張雙慶〈近八十年來關中方言端精見組齊齒呼字讀音及其分布的演變〉指出，端精見組齊齒呼字之分混與演變，乃關中方言聲母演變之重要現象；陳以信〈中古“通”、“江”、“流”三攝元音分裂現象初探〉嘗試探究中古“通”、“江”、“流”三攝元音之分裂現象；孟蓬生〈“孤竹”補釋——談魚通轉例說之六〉從亞囊父丁卣“𪛗竹”之“𪛗”入手：該字與厭、攝字讀音相近或相同，古音在談盍二部之間，而“孤竹”之“瓜”古音在魚部，故兩字可通假。“胥竹”讀為“孤竹”，反映上古漢語中談魚相通；施向東〈再談與音譯詞有關的“借詞音系學”問題——梵漢對音再研究〉乃〈梵漢對音與“借詞音系學”的一些問題〉一文之進一步探討，論（一）句法與詞匯之爭——以詞匯為主導之例、（二）漢語聲調與梵語輕重音對比之例、（三）梵咒譯音特殊規則之例；孫玉文〈漢語雙音詞兩音節之間語音異同研究〉指出，除疊音詞外，漢語所有雙音詞，包括聯絲詞、外語音譯詞、合成詞，每一個詞之兩音節讀音一般而言皆有差別；林慶勳〈《唐詩選唐音》的標音特色——唐話對應音觀察之二〉指出，《唐詩選唐音》大約與當時唐通事養成之三種重要方言有關，即南京話、福州話、漳泉閩南話。此三種方言與唐三寺（興福寺、崇福寺、福濟寺）有相當密切之關係。

王松木〈論漢語音韻學的“接受”轉向——以龍為霖《本韻一得》接受史為例〉擬將“接受理論”應用於音韻思想史之研究上，並選擇“龍為霖《本韻一得》的接受史”作為研究案例；黃耀堃〈讀潘重規先生韻圖論著小記〉論潘重規先生之韻圖論著，包括《中國聲韻學》一書及〈韻學碎金〉一文。二者皆論及黑水城出土抄本《解釋歌義》，乃《解釋歌義》出土以來首次專門之研究，為韻圖研究開出一條新路；李正芬〈六朝文獻語料與閩南方言通攝歷史層次關係〉指出，在南方方言歷史層次之研究中，南北朝時期乃重要語音歷史層次之一。既然閩語具有南北朝之層次，則六朝文獻語料中所見之語音現象，能與閩語相關層次讀音相對應；馮蒸〈桓歡（-on）類韻為近代北方方言普遍特徵說〉認為，雖明清時期諸多漢語音韻文獻之音韻屬性具南方性，但多數韻書為北方韻書，“桓歡”韻之存在，當為元明清時期北方中原官話重要特徵之一；萬波〈滲透與嫁接：形成異源層次的兩種模式〉提出形成異源層次之兩種模式：滲透與嫁接，並通過方言實例，討論兩種模式之特點及形成機制；喬全生〈漢語方音史研究的幾個問題〉指出，漢語方言史之研究一直是漢語方言之薄弱環節。文章從漢語方音史研究之途徑、方法及未來走向等數方面，闡述漢語方音史研究之相關問題；黃靈庚〈王獻唐與楚辭韻考〉介紹王獻唐藏於山東省圖書館之《楚辭韻考》。作者將此稿對勘王念孫《古韻譜》，浸知《韻考》甚有裨於《楚辭》研究，並謂置此編於當今出版論《楚辭》之著作中，猶如鶴立雞羣。

訓詁學方面，何志華〈論漢晉傳注訓詁與古籍異文之關係〉援引書證，以見漢晉諸家傳注訓詁，或有參考他本異文，甚或互見文獻所見異文以為訓詁者，其例甚多，如東漢高誘注解《淮南子》，即曾參照《呂氏春秋》，乃至傳世本《文子》異文而為

訓詁；張連航〈先秦古籍年代的標記——以《逸周書·皇門解》為例〉校讀清華簡《皇門》與《逸周書·皇門解》，嘗試還原古本原貌，亦側面反映古籍傳抄之過程；汪少華〈《周禮正義》（地官）點校斟略〉指出，中華書局《周禮正義》點校本用力勤，校點精，但這部二百多萬字之鉅著涉獵極廣，點校者不免有半失之差。作者將第四冊（地官）中疑為失誤者臚列於文中，以便讀者於原點校本上循頁修改；潘銘基〈司馬貞《史記索隱》引用《漢書》顏師古注研究〉研究司馬貞《索隱》與《漢書》顏注解說之異同，以見司馬貞對顏注之修訂與補充，並就《索隱》所載，分別考察司馬貞暗用《漢書》顏注之例及顏注掩用前人《漢書》舊注之例，以見史書注釋襲取前人舊注之慣習；吳澤順〈《史記》三家注音訓材料整理與研究〉指出，後人對漢以後之音訓較少關注，是以目前尚沒有《史記》三家注音訓材料之專門研究。經作者整理，得音訓材料六百多條。此於三家注之訓詁條目中佔有相當之比重。

張寶三〈傳世文獻研究中之字義訓解問題探討——以宣德紙“陳清款”等為例〉一文，就造紙史、目錄學、文學等三個研究領域中，各舉一例，論述其中所呈現之字義訓解問題。其一，辨明宣德紙“陳清款”中之“陳清”，不宜解為人名；其二，辨晉荀勗所著目錄，書名不宜稱為“《中經新簿》”；其三，辨唐傳奇〈柳氏傳〉“稽采蘭之美”句中之“采蘭”，不宜釋為作官；陳雄根〈《爾雅·釋訓》釋《詩》寄興義詞條研究〉指出，《爾雅》訓詁，多釋《詩》義，所載有關《詩經》詞條，每直訓詞義，惟〈釋訓〉篇自“子子孫孫，引無極也”至“速速、蹙蹙，惟速鞫也”共十五則，均不釋其本身詞義，而訓其寄興義；鄧佩玲〈歷代經學家對《詩經》所見語助詞“不”、“無”的訓釋——兼談《詩經》與金文的“遐不”、“不遐”〉重新審視古代經學家對《詩經》中語助詞“不”、“無”之訓釋，提出早於漢代，毛《傳》“不/無A，A也”之訓釋已揭示“不”、“無”為語助用法，可惜鄭《箋》誤解毛《傳》，以致後代注釋家多以反詁之方式訓釋；李添富〈高本漢《禮記注釋》假借研究〉探討高本漢《禮記注釋》一書所列二百餘則假借字例，期能為建構高本漢先秦典籍之假借理論系統，提出足供參證之線索；張錦少〈讀新見王念孫《韓非子》校本雜誌〉指出，《中國古籍善本書目·子部》“韓非子”條下著錄明代趙用賢《管韓合刻》本《韓非子》二十卷，下題“清王念孫校”。此校本現藏北京國家圖書館。作者將校本所見校改、校語、浮簽等文字逐錄，介紹校本之實態，輔以書影，俾見王氏校治《韓非子》之實績；黃冠雲〈The Opening Chapter of the *Laozi* and early Confucian Thought〉探討《老子》首章與早期儒家思想之關係。作者研讀郭店楚簡《性自命出》與馬王堆帛書《德聖》，認為《老子》首章實為回應儒家之言，批評儒家典籍及其“仁”“義”思想。

賴貴三〈韓文《訓民正音》與傳統漢學關係析論〉根據《訓民正音》〈解例——制字解、初聲解、中聲解、終聲解、合字解、用字例〉六個面向，比較析論其與傳統漢學小學體例及經學思想間之同異關係；汪維輝〈《型世言》語言成分分析〉指出，《型世言》一書，故事來源不一。此書所包含之語言成分，大致有如下四類：即明末

白話通語、吳語、北方話及文言；黃正謙〈論日本漢學家皆川淇園之《助字詳解》〉從目的、體例、詮釋方法及書證等數方面，分析《助字詳解》之特色，並將之與袁仁林《虛字說》、劉淇《助字辨略》及王引之《經傳釋詞》作基本之比較；沈寶春〈《說文解字》成書“考之於遠”辨〉旨在探討許慎撰作《說文解字》“考之於遠”之可能性，兼及“博采通人”與“博問通人”間存在之問題；王雲路〈反義並列複音詞的詞匯化過程〉分四方面討論反義並列複音詞如何從片語逐步演化為意義凝固之複音詞，即如何完成詞匯化之進程；竺家寧〈論支謙用詞的地區特色〉一方面討論僅見於支謙譯經之用詞，如“列現”；另一方面討論始見於支謙譯經之用詞，例如“敬遇”、“歎述”；梁曉虹〈《法華經釋文》漢字訓詁研究——以仲算“今案”為中心〉認為，仲算訓詁方法重要之一點，在博引之基礎上常常多加“今案”或“案”，即在前人研究基礎上提出自己之看法，體現以仲算為首日本平安時代學僧對漢字之理解與認識；鄭賢章〈《龍龕手鏡》的疑難字研究〉指出，《龍龕手鏡》每字下詳列正體、俗體、通俗體、古體、籀文、今字、或體等等，並有音義注釋。作者集中討論此書之疑難字及其相關問題；張猛、華學誠〈漢語學的研究要重科學講邏輯〉批評當前漢語研究不重視邏輯之現象。作者認為，研究漢語漢字，當實事求是，明辨古今，分清是非，以簡約繁，化難為易，方為符合邏輯；孫雍長〈《論語》解惑八例〉據《十三經注疏·論語注疏》、朱熹《論語集注》、劉寶楠《論語正義》等書，對《論語》之“三省吾身”、“無友不如己”、“五十以學《易》”、“春服既成”等詞語之歧解、誤讀或失訓，略作分析評議，並判定是非。

語法學方面，黃坤堯〈《經典釋文》方位詞的音義結構——兼論周法高的方位詞說〉指出，方位詞固可按現代語法編入名詞之內，或可依周法高之說訂為方位詞與動詞之異讀；潘秋平〈上古漢語的飲食類動詞〉認為，可從動詞之論元結構及變價手段，討論上古漢語之飲食類動詞，與語言類型學對飲食類動詞之研究成果相結合；楊榮祥〈論“詞類活用”與上古漢語“綜合性動詞”之關係〉指出，上古漢語存在“詞類活用”現象，原因在上古漢語存在一批“綜合性動詞”，包括“物件自足動詞”、“結果自足動詞”及“工具自足動詞”；馮勝利〈上古漢語輕動詞的句法分析優於詞法加綴說例證〉認為，不僅“使動”、“為動”、“意動”及“名詞動用”為輕動詞句法之產物，後來由“同動詞”或介詞取代之“無音”輕動詞所構成之語法現象，皆為輕動詞句法之同類結果。上古使動等語法現象，當視為輕動詞句法運作之產物；吳福祥〈語序重組與構式拷貝：語法結構復制的兩種機制〉根據漢語與東南亞語言材料，討論語法結構複製之兩種機制：語序重組和構式拷貝。

張洪年〈試論早期粵語中的指示代詞“咁”〉根據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粵語材料，從語音、語法、書寫三方面作歷時探索，擬構“咁”字兩種用法之演化過程與發生時間，並提出“咁”與表量詞之“個”及代詞之“個”之可能關係；連金發〈“物”系疑問代詞的演變：動因、歷程、層次〉論證閩南語早期文本中“物”疑問代詞“是乜”

和“作乜”形成之動因及演化過程，並就時代層次、方言類型、層次互動及葉氏循環現象，作出深入之探討；林華勇〈廉江粵語“頭先”、“正”的多功能性及其來源〉指出，漢語方言中有不少虛詞位於 VP 之後，表示“先行”之體貌意義，例如廣州話 VP 後之“先”。廉江粵語則分別用後置詞“頭先”及“正”，不用“先”以表先行；郭必之〈南寧地區語言“去”義語素的語法化與語言接觸〉研究“去”義語素之遷移，描寫及比較此語素在粵語、平話及壯語中之多功能性，擬構“去”義語素之語義演變路徑及語法化路徑，證明各語言中“去”義語素之多功能性為“複製語法化”之結果；片岡新〈A Preliminary Study of the Descriptive V-dak-O-C Pattern in Cantonese〉指出，當代及早期廣東話中 V-dak-O-C 構式之 C (complement)，是謂語性的，以強調主動詞之模式及程度。此乃由話語所推動出之語序，最重要之信息置於句末。作者相信，V-dak-O-C 構式並非廣東話所獨有，中古漢語及客家語亦有相類構式；鄧思穎〈粵語謂詞性語氣詞〉假設語氣詞“啱、喎、罷喇、係喇”原皆由表示知域或言域之謂詞所組成。謂詞經語法化而成語氣詞，但至今仍然保留謂詞痕跡，稱“謂詞性語氣詞”。作者考察粵語後置成分之語法現象，研究謂詞性語氣詞之特點，從而窺探與言語行為相關之句法結構。

陸丙甫〈節律與形態的前後不對稱〉指出，跨語言之調查表明，在動詞短語中，前置論元比後置論元，與核心動詞之節律關係更鬆散（前鬆後緊），並需更多形態標誌（前多後少）。名詞短語中，情況正好相反；徐杰、姚雙雲〈詩歌作品中粘著語素的自由用法〉根據對“當代詩歌語料庫”之調查，探討粘著語素於詩歌語言中自由使用之反常規現象；蔣平〈韻文默讀中韻律與句法錯位現象之分析〉旨在考察韻文默讀中韻律劃分與句法結構之間的錯位現象，探尋讀者關於漢語韻律系統之內在知識，並於此基礎上討論漢語韻律與句法之交互關係。

郭維茹〈臺灣閩南語幾個能性情態詞的互動〉結合古漢語材料，探討臺灣閩南語能性情態詞“解/袂”、“得”，及其諸構式之用法；朱慶之〈“等”字音讀的歷史語言學考察〉指出，“等”字普通話讀音只有 *teng3* 一讀，而《廣韻》“等”卻有陽聲韻“多肯切”及陰聲韻“多改切”二讀。作者討論之重點，在兩個讀音之來源及歸宿；徐丹〈Sinitic languages of Northwest China: Where did their case marking come from?〉指出，蒙古語族語言已然影響漢語，用格標記以顯示語法關係。雖某些格標記並非源於漢語語族語言，但賓格標記 *xa* 卻源於漢語之主題標記。作者認為，此類型學轉變之動因，在甘肅及青海之漢語語族語言由 VO 語言演化成 OV 語言。

喻遂生〈甲骨文三賓語句答客難〉從三賓語句之事件類型、語言基礎及普遍語法等，論證甲骨文三賓語句乃客觀語言事實，符合漢語語法規律；羅奇偉〈“給”字與格構式的歷時發展〉討論以下三種與格構式之歷時發展情況：即居中式：NP+V+給+IO+DO（如：他寄給我一本書）、後置式：NP+V+ DO+給+IO（如：他寄一本

書給我)及前置式:NP+給+IO+V+DO(如:他給我寄一本書);李煒〈含“給”字S2、S3句式的使用及其相關問題——兼論南北給予義、服務義的表達差異〉指出,北方方言用同一語法標記“給”兼表服務義與給予義,而南方方言中,與給予動詞同形之詞卻不表服務義。服務義與給予義採用不同之語法標記表達;蔡維天〈從生成語法看漢語蒙受結構的源起〉認為,我們當一方面以方言調查與比較為切入點,考察非典雙賓句中句法和語意之關連,另一方面當從語法化角度釐清蒙受、被動、使動、處置等用法之間錯綜複雜之關係,並從生成語法之角度提出合理解釋;彭小川〈由“不妨”引發的一些思考〉指出,“不妨”之詞性,有很大之研究空間和價值,因其涉及者決不僅僅是一個詞,乃我們對現代漢語詞類系統若干有待深入認識之問題。作者將兩種模式之“不妨”,分別稱為“不妨居前”及“不妨居後”。

張玉金〈出土戰國文獻中的否定副詞“非”〉首次對出土戰國文獻中之否定詞“非”作出窮盡性之描寫,並從語法性質、語法位置及語法功能之角度對“非”進行探討。從出土戰國文獻中找出證據,證明否定詞“非”應為副詞,非係詞(判斷詞);李子玲〈《論語》第一人稱如何言己〉旨在揭開《論語》四種第一人稱代詞之謎,即《論語》中“朕”、“予”、“我”、“吾”四種不同之第一人稱。作者建議使用代詞之語境、代詞所指說話人及聽話人等,以理解各代詞之用法;洪波〈無定“把”字句的生成機制〉指出,“把”字句式“把”之賓語一般認為是有定的,但實際上也存在由無定名詞短語充當之情況。作者認為,無定“把”字句是由“把”字賓語之弱話題性及其語義上原型受事之不確定性特徵雙重作用之產物;大西克也〈試論上古漢語光杆名詞主語句及其指稱特點〉認為,上古漢語光杆名詞在主語位置上雖可表示定指和不定指,然數量不多,最常見者為“非特指”用法。古漢語“民”、“君子”、“小人”、“聖王”等光杆名詞於指稱上往往為“非特指”,於句子中充當主語之例尤多;蔣冀騁〈先秦漢語“為+戮”結構的性質和“為”成為被動標誌的條件〉認為,先秦之“為+戮”乃“為+n”結構,即“成為……的對象”之意。“為+n+所”為被動句之標誌,在漢語史上乃不爭之事實。文章並討論“為”成為被動標誌之三個條件。

施春宏〈句式分析中的構式觀及相關理論問題〉對句式分析中構式觀念之形成過程、理論結構及其分析策略作出邏輯分析及理論闡釋,指出句式分析經歷從結構到構式之演變。構式觀之提出,使句式研究特別關注構式特徵之浮現性及句式形義關係之透明度;邵敬敏〈疑問句的結構類型與反問句的轉化關係研究〉討論疑問句結構類型與反問句之轉化關係,指出並非所有疑問句皆可轉化為反問句,且轉化之難易度亦不相同;王紅旗〈向心結構的識別〉認為,向心結構並不根據其定義識別,乃根據替換識別。判斷一個句法結構是否向心結構,當用該結構兩個直接成分替換該結構。若該結構至少能被其中一個直接成分替換,且原來句子語法結構不變,語義上自然,該結

構即為向心結構；戴耀晶〈漢語“比較句”的幾個問題〉論比較句基本句式（A+比+B+X）之語義，認為可把基本句式中之三類成分（被比較項 X，比較標記“比”，比較項“Y”）設定為常數，把比較結果“X”設定為變數進行具體考察；沈陽〈再論論元結構與漢語合成複合詞的構造形式〉回應學者對基礎論元結構之質疑，並提出只要將合成複合詞基礎論元結構形式增加輕動詞“VP層”，即可合理解決問題。如“食品包裝袋”之基礎論元結構可表述為“這個袋子用來包裝食品”。

4. 結語

在第六場會議後，張雙慶教授及馮勝利教授代表中大中文系致閉幕辭。張教授概述中大中文系五十年發展史，回顧本系前輩學者之豐功偉業，碩果纍纍；馮教授向與會學者及全體工作人員致以誠摯感謝，並期望中大中文系將繼續與世界各地漢語語言文字學工作者緊密聯繫，共同推動斯學之研究。大會至此圓滿結束。

通訊地址：香港 新界 沙田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語言及文學系

電郵地址：chinghimwong@hotmail.com